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中曼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电气")
- 本次拟为中曼电气向成都银行申请 300 万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截至目前,公司为中曼电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 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积数量: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中曼电气 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支行申请300万人民币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4月25日和2019年6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 三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 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 的《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 2019-023)。

本次担保金额在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名称: 四川中曼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成都市新都工业东区白云路 39 号
- 3、法人代表: 陈克利

- 4、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
- 5、与公司关系:中曼电气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曼电气资产总额 8,775.21 万元,负债总额 4,639.59 万元,净资产 4,135.62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9,550.98 万元,净利润 478.3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中曼电气资产总额 12,520.33 万元、负债总额 7,827.97 万元、净资产为 4,692.36 万元,2019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6,063.20 万元、净 利润 556.7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名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名称: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支行
- 3、债务人: 四川中曼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4、保证担保本金限额: 300 万人民币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 7、保证范围:债权人尚未收回的贷款债权余额或银行承兑汇票债权余额或押汇债权余额或信用证债权余额或保函债权余额或其它债权余额,包括债务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物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案件调查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 8、签署日期: 2020年3月11日

四、累计担保数额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41,019.34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本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7.29%,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孙公司。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